



ENERGY

Kiu Hu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381)

美好前景 全新里程

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02
簡明綜合收益表	03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0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0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0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0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5
公司管治及其他資料	29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許奇鋒先生(主席)
余允抗先生(行政總裁)
郭天覺先生
林傑新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兆麟先生
張憲民先生
Mohammed Ibrahim Munshi先生

公司秘書

張啟逢先生CPA, FCCA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都爹利街8-10號
香港鑽石會大廈20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股份代號

381

公司網站

<http://www.381energy.com>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國銀行大廈

永亨銀行
總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營業額		45,746	50,664
銷售成本		(32,968)	(33,396)
毛利		12,778	17,268
其他收入		929	1,93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223)	(6,407)
行政費用		(33,061)	(14,264)
其他經營開支		(6,932)	(1,052)
經營虧損	6	(36,509)	(2,523)
財務成本		(2,170)	(12,600)
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467	275
除所得稅前虧損		(38,212)	(14,848)
所得稅開支	7	(100)	(329)
期內虧損		(38,312)	(15,177)
應佔虧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7,957)	(15,475)
— 非控股權益		(355)	298
		(38,312)	(15,177)
		港仙	港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中之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0.81)	(0.38)
中期股息	9	—	—

第10頁至第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期內虧損	(38,312)	(15,177)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1,689	(24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36,623)	(15,421)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6,268)	(15,719)
— 非控股權益	(355)	298
	(36,623)	(15,421)

第10頁至第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69,846	69,59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633	4,643
投資物業		3,600	3,600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726,813	711,889
其他無形資產		1,111	1,117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1,844	1,377
按金		1,550	–
		809,397	792,222
流動資產			
存貨		37,570	14,275
應收貿易賬項	12	5,324	2,80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888	3,647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2,930	59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2	98
即期稅項資產		681	511
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286	286
銀行及現金結餘		98,120	82,713
		151,911	104,92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3	18,761	12,89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6,384	28,349
即期稅項負債		231	789
借貸	14	51,907	38,285
		107,283	80,319
流動資產淨值		44,628	24,60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54,025	816,8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	14	4,405	4,609
遞延稅項負債		168,315	168,301
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15	382,529	445,800
		555,249	618,710
資產淨值		298,776	198,120
權益			
股本	16	96,257	88,546
儲備		201,241	107,941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97,498	196,487
非控股權益		1,278	1,633
總權益		298,776	198,120

第10頁至第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7,861)	1,415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9,382)	(5,798)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70,713	19,06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13,470	14,68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82,713	69,019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1,937	(54)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8,120	83,647

第10頁至第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外幣 換算儲備 千港元	股份支 付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 估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如前呈報	82,315	462,126	1,645	303	53,130	5,262	5,141	(323,641)	286,281	1,951	288,232
過往年度調整	-	-	-	-	-	-	-	5,650	5,650	-	5,650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82,315	462,126	1,645	303	53,130	5,262	5,141	(317,991)	291,931	1,951	293,882
全面收入：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15,475)	(15,475)	298	(15,177)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44)	-	-	-	(244)	-	(244)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244)	-	-	(15,475)	(15,719)	298	(15,421)
確認股份形式付款	-	-	-	-	-	150	-	-	150	-	15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82,315	462,126	1,645	303	52,886	5,412	5,141	(333,466)	276,362	2,249	278,61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法定儲備	繳入盈餘	外幣換 算儲備	股份支 付儲備	物業重 估儲備	非上市 認股權 證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88,546	560,507	1,905	303	53,273	5,113	7,976	409	(388,228)	329,804	1,633	331,437
過往年度調整	-	-	-	-	-	-	-	-	(133,317)	(133,317)	-	(133,317)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88,546	560,507	1,905	303	53,273	5,113	7,976	409	(521,545)	196,487	1,633	198,120
全面收入：												
本期間虧損	-	-	-	-	-	-	-	-	(37,957)	(37,957)	(355)	(38,312)
其他全面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1,689	-	-	-	-	1,689	-	1,689
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	-	-	1,689	-	-	-	(37,957)	(36,268)	(355)	(36,623)
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發行股份	79	599	-	-	-	(279)	-	-	-	399	-	399
配售時發行股份	3,600	55,828	-	-	-	-	-	-	-	59,428	-	59,428
兌換可換股票據	4,032	66,528	-	-	-	-	-	-	-	70,560	-	70,560
轉撥至儲備	-	-	(941)	-	-	-	-	-	941	-	-	-
確認股份形式付款	-	-	-	-	-	6,892	-	-	-	6,892	-	6,892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96,257	683,462	964	303	54,962	11,726	7,976	409	(558,561)	297,498	1,278	298,776

第10頁至第24頁之附註為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I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都爹利街8-10號香港鑽石會大廈20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生產及銷售玩具及禮品，以及開採及勘探天然資源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批准刊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2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有關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3 會計政策

除下文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外，所應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詳見該等年度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之新準則、修訂及對現有準則之詮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的相應修訂，乃適用於收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起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或以後之業務合併。此等準則現時未適用於本集團，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半年期內尚未作出任何收購，亦無與非控股權益訂立任何交易。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派發非現金資產予擁有人」，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起的年度期間生效。此項詮釋現時未適用於本集團，此乃由於本集團尚未作出任何非現金分派。
- 「首次採納者的額外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此項準則與本集團無關，此乃由於本集團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現行編製者。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會計政策(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合資格對沖項目」，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起的年度期間生效。此項準則現時不適用於本集團，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套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集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乃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的年度期間生效。此項準則現時不適用於本集團，此乃由於本集團並無有關股份形式支付交易。
-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首次修改(二零零八年)。該修改乃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起的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第二次修改(二零零九年)。所有修改於二零一零年財政年度生效。

4 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

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本集團發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有數項錯誤。各個先前期間的錯誤的性質於下文附註4(a)至(e)詳述。各財務報表項目的先前期間糾正涉及的金額於下文附註4(f)(I)至附註4(f)(III)的各表內呈報。

a. 就黃花山煤礦產生的發展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支付約2,001,000港元用作開發黃花山煤礦，期間該等開支於產生時列作開支。然而，由於該等開支直接令煤礦達至其預定用途，該等開支應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礦場建設資產。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應增加約2,001,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則按相同金額下調。由於該等開支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產生，因此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並無影響。

b. 就黃花山煤礦產生的員工成本

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內，員工成本約1,458,000港元於產生時錯誤列作開支。由於該等成本當中約617,000港元為直接令煤礦達至預定用途，該等成本應資本化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中之礦場建設資產。因此，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應增加約617,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則按相同金額下調。餘下成本約841,000港元為員工福利之應計款項，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過度撥備。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減少841,000港元，而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則按相同金額下調。由於該等成本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產生，因此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並無影響。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續)

c. 玩具業務的銷售佣金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錯誤確認按現金基準付予一名本集團銷售代理之銷售佣金。因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銷售佣金應分別增加約1,886,000港元及3,146,000港元，反映銷售佣金乃按應計基準確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佣金開支應減少約2,332,000港元。

d. 玩具業務之存貨撥備

董事於期內檢討過往年度估計存貨撥備的基準，並認為先前採納的基準並非合適基準。透過比較原材料賬面值與其最近購入價之方法進行估計而得出的原材料可變現淨值撥備金額並不合適，縱使出售包含原材料的製成品仍可賺取利潤。先前採用之基準違反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其規定倘若製成品可以成本或高於成本出售，則無須為原材料作撥備。因此，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賬面值應分別增加約8,796,000港元及8,169,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應增加約627,000港元。董事認為該錯誤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表並無重大影響。

e. 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之公平值

誠如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5所載，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月發行經修訂可換股票據一及可換股票據二。該等可換股票據之發行附帶一項限制，就是任何票據兌換均不得致令票據持有人在票據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超過28%（「該項限制」）。就會計目的而言，可換股票據分類為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票據按公平值計量。在估算可換股票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時，已假設該項限制會令票據之公平值大減。然而，由於票據可供轉移或讓予任何第三方，該項限制應不會對票據公平值造成重大影響。據此，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應增加約143,059,000港元，同時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虧損額亦相應增加。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續)

f. 糾正錯誤的影響概要

I. 糾正錯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收益表的影響

	先前呈報 千港元	附註4(c)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營業額	50,664	–	50,664
銷售成本	(33,396)	–	(33,396)
毛利	17,268	–	17,268
其他收入	1,932	–	1,932
銷售及分銷成本	(8,739)	2,332	(6,407)
行政費用	(14,264)	–	(14,264)
其他經營開支	(1,052)	–	(1,052)
經營虧損	(4,855)	2,332	(2,523)
財務成本	(12,600)	–	(12,600)
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275	–	275
除所得稅前虧損	(17,180)	2,332	(14,848)
所得稅開支	(329)	–	(329)
期內虧損	(17,509)	2,332	(15,177)
應佔虧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807)	2,332	(15,475)
– 非控股權益	298	–	298
	(17,509)	2,332	(15,177)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中 之每股虧損(以每股港仙呈列)			
– 基本及攤薄	(0.43)	0.05	(0.38)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續)

f. 糾正錯誤的影響概要(續)

II. 糾正錯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的影響

	先前呈報 千港元	附註4(c)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期內虧損	(17,509)	2,332	(15,177)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244)	—	(244)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7,753)	2,332	(15,421)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8,051)	2,332	(15,719)
— 非控股權益	298	—	298
	(17,753)	2,332	(15,42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續)

f. 糾正錯誤的影響概要(續)

III. 糾正錯誤對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先前呈報 千港元	附註4(a) 千港元	附註4(b) 千港元	附註4(c) 千港元	附註4(d) 千港元	附註4(e)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978	2,001	617	–	–	–	69,596
其他非流動資產	722,626	–	–	–	–	–	722,626
	789,604	2,001	617	–	–	–	792,222
流動資產							
存貨	6,106	–	–	–	8,169	–	14,275
其他流動資產	90,652	–	–	–	–	–	90,652
	96,758	–	–	–	8,169	–	104,92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304)	–	841	(1,886)	–	–	(28,349)
其他流動負債	(51,970)	–	–	–	–	–	(51,970)
	(79,274)	–	841	(1,886)	–	–	(80,319)
非流動資產	17,484	–	841	(1,886)	8,169	–	24,60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07,088	2,001	1,458	(1,886)	8,169	–	816,830
非流動負債							
借貸	(4,609)	–	–	–	–	–	(4,609)
遞延稅項負債	(168,301)	–	–	–	–	–	(168,301)
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 之財務負債	(302,741)	–	–	–	–	(143,059)	(445,800)
	(475,651)	–	–	–	–	(143,059)	(618,710)
資產淨值	331,437	2,001	1,458	(1,886)	8,169	(143,059)	198,120
權益							
股本	88,546	–	–	–	–	–	88,546
儲備	241,258	2,001	1,458	(1,886)	8,169	(143,059)	107,941
非控股權益	1,633	–	–	–	–	–	1,633
總權益	331,437	2,001	1,458	(1,886)	8,169	(143,059)	198,12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兩大可呈報分類：

勘探及開採 — 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玩具及禮品 —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指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元。由於各業務之技術及市場策略要求各異，可呈報分類乃分開管理。

下表呈列期內本集團按經營分類之收入、業績及總資產。

	勘探及開採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玩具及禮品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3,607	42,139	45,746
分類虧損	(5,711)	(8,235)	(13,946)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	50,664	50,664
分類(虧損)/溢利(經重列)	(14,071)	3,630	(10,441)
總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779,577	108,091	887,66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744,559	92,693	837,25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分類資料(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經重列) 千港元
分類損益對賬：		
可呈報分類虧損總額	(13,946)	(10,441)
未分配金額：		
其他收入	51	460
未分配開支	(24,661)	(1,889)
未分配財務成本	(123)	(3,253)
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467	275
期內除稅前虧損	(38,212)	(14,848)

	於二零一零年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分類資產對賬：		
總分類資產	887,668	837,252
未分配公司資產	73,640	59,897
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961,308	897,14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經營虧損

本集團期內經營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2,796	3,27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9	49
牌照權攤銷	6	12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份之公平值虧損	—	386
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之公平值虧損(附註15)	7,289	—
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369)	—
員工成本：		
工資及薪金(包括董事酬金)	13,998	11,753
退休金及強積金成本	354	348
股份形式付款開支	6,892	150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所得稅撥備：		
— 香港	—	242
— 其他地區	6	87
先前年度撥備不足	94	—
所得稅開支總額	100	329

香港利得稅根據期間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計提撥備。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各司法權區當時適用之稅率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37,95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475,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679,681,500股(二零零九年：4,115,759,8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效應，故有關期間每股攤薄虧損之金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之金額。

9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本期間不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收購約3,69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91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勘探及評估資產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巴彥呼碩煤田進行價值約14,153,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之進一步勘探工作。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付貨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擬保持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額，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欠款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項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3,966	2,683
31日至90日	1,334	121
91日至180日	21	—
181日至360日	3	—
	5,324	2,804

13. 應付貿易賬項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日	10,841	2,812
31日至90日	6,518	3,231
91日至180日	1,076	5,024
181日至360日	218	1,329
超過360日	108	500
	18,761	12,89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借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	30,045	16,364
信託收據貸款	1,504	—
其他貸款	18,391	24,319
其他貸款(免息)	6,208	—
應付股東款項	164	2,211
	56,312	42,894
流動		
銀行貸款	25,640	11,755
信託收據貸款	1,504	—
其他貸款	18,391	24,319
其他貸款(免息)	6,208	—
應付股東款項	164	2,211
	51,907	38,285
非流動		
銀行貸款	4,405	4,609
	4,405	4,609
總借貸	56,312	42,894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為抵押：

- (i) 本集團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樓宇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作為抵押；及
- (ii) 本公司董事之個人擔保。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完成發行面值約為254,065,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一」)作為收購附屬公司之部分代價。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本公司與可換股票據一之持有人訂立一份契據以修訂可換股票據一之若干條款(「經修訂可換股票據一」)，修訂如下：

- (i) 換股價由0.7港元修訂為0.25港元(可予調整)；
- (ii) 可換股票據一之到期日由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八日延長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 (iii) 可換股票據一之持有人須被視為於到期日前按經調整換股價將全部可換股票據一兌換為本公司新普通股，而有關兌換不得導致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股份公眾持股量不足或可換股票據一持有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超過28%；及
- (iv) 於到期日尚未兌換之任何餘下可換股票據一將按其未償還本金額100%贖回。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面值約35,416,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可換股票據二」)已予以發行，而可換股票據二持有人應支付之認購價將以承兌票據未償還本金額約35,416,000港元撥充資本之方式償付。可換股票據二之條款與經修訂可換股票據一相同。

管理層已指定全部經修訂可換股票據一及全部可換股票據二為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

於報告期內，本金額為50,4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兌換為201,600,000股普通股，每股換股價為0.25港元。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變動如下：

	經修訂可換 股票據一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二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更改條款後 轉撥自可換股票據一	157,246	—	157,246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日發行可換股票據二 公平值虧損(經重列)	—	35,416	35,416
	234,014	19,124	253,13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91,260	54,540	445,800
於期內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公平值虧損/(收益)	(51,240) 11,604	(19,320) (4,315)	(70,560) 7,289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351,624	30,905	382,529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普通股股本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4,427,306,800	4,115,759,800	88,546	82,315
因下列事項發行股份				
— 行使購股權 (附註(a))	3,920,000	11,547,000	79	231
— 兌換可換股票據 (附註(b))	201,600,000	—	4,032	—
— 配售 (附註(c))	180,000,000	300,000,000	3,600	6,000
於期／年終	4,812,826,800	4,427,306,800	96,257	88,546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按行使價每股0.1016港元(二零零九年：0.1016港元)行使購股權發行3,920,000股(二零零九年：11,547,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發行價及面值之差額合共約為32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942,000港元)，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此外，就期內行使購股權行使之部分股份支付儲備約2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821,000港元)已轉撥至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
- (b)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按換股價0.25港元兌換可換股票據發行201,600,000股(二零零九年：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發行價及面值之差額合共約66,52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無)，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c)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二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九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多份配售協議，內容有關向獨立投資者配售100,000,000股、100,000,000股及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作價分別為每股股份0.281港元、0.36港元及0.415港元。100,000,000股、100,000,000股及100,000,000股普通股之配售已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完成，發行股份之溢價為96,800,000港元(已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一份配售協議，內容有關向每名獨立投資者配售1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每股作價0.339港元。180,00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完成配售，發行股份之溢價約為55,828,000港元(已扣除股份發行費用)，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期內發行之所有新普通股在所有方面均與本公司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貨品予共同控制實體(附註a)	3,350	2,837
支付一間關連公司之產品開發、 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費(附註b)	788	508
支付一間關連公司之利息開支(附註c)	—	298
支付一名股東之利息開支(附註d)	51	—

附註：

- (a) 該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東亦為該作出銷售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股本權益30%的實益擁有人。
- (b) 該關連公司之唯一擁有人，亦為該支付服務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董事及49%(二零零九年：32%)股本權益的實益擁有人。
- (c) 利息乃按應收關連公司之貸款本金額以年息11厘收取。本公司兩名董事亦為該關連公司之董事。
- (d) 利息乃按應收股東貸款本金額以年息11厘收取。

18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1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多寶投資有限公司(「多寶」)(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與迅譽控股有限公司(「迅譽」)(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訂立一項有條件買賣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統稱「收購協議」)。

根據收購協議，多寶已有條件與迅譽協定以不超過8,889,110,000港元之代價(將以現金、發行承兌票據、發行本公司之新普通股及發行本公司之可換股票據之方式支付)收購(i)景華投資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迅譽全資擁有；及(ii)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完成該收購事項(「完成」)及之後結欠迅譽或所產生之所有實際、或然或遞延責任、負債及債務(無論是否於完成時到期及應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45,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0,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9.9%。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5,500,000港元)。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玩具及禮品業務之營業額及毛利率下跌；(ii)購股權開支增加；(iii)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虧損增加；(iv)開發煤礦業務之薪金開支增加；及(v)本集團於本期間進行之潛在併購活動產生之法律及專業開支所致。

本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為0.81港仙(二零零九年：0.38港仙)。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業務回顧

分類資料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繼續從事設計、生產及銷售玩具及禮品，以及開採及勘探天然資源業務。本集團有兩大可呈報分類，即「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及「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玩具及禮品業務之營業額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之約50,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約42,100,000港元，減幅約為17.0%。應客戶要求，部分銷售訂單已確認於下半年裝運，而並非於上半年裝運，與二零零九年之情況不同，此導致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之營業額有所下跌。

毛利率亦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約34.1%，減少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約29.3%。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經濟復甦導致原材料成本急升及勞工成本上漲所致。

由於營業額及毛利率下跌，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之分類業績錄得分類虧損約8,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分類溢利約3,600,000港元)。

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本集團擁有黃花山煤礦之開採權以及巴彥呼碩煤田及古爾班哈達煤礦之勘探權，所有煤礦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蒙古自治區，根據由聯合可採儲量委員會刊發的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量及可採儲量的報告守則(「JORC守則」)，估計煤礦總資源量如下：

	推斷資源量 (附註3) (百萬噸)
古爾班哈達煤礦(「古爾班哈達煤礦」)	106.00 (附註1)
黃花山煤礦(「黃花山煤礦」)	7.85 (附註2)
巴彥呼碩煤田(「巴彥呼碩煤田」)	394.05 (附註2)
總計	<u>507.9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為了遵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日起生效之上市規則第18.29條，約63,600,000噸煤炭資源已從原先估計之571,500,000噸煤炭資源總量中扣除。因此，本公司現有有三個礦場之估計資源總量調整為507,900,000噸。於63,600,000噸除外煤炭資源中，22,900,000噸指在精探階段完成後，內蒙古國土資源廳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通過之煤炭資源儲量評審報告估計之古爾班哈達煤礦額外煤炭資源，但未經Steff Robertson and Kirsten (Australasia) Pty Ltd (「SRK」)或其他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8.21條)審閱。其餘40,700,000噸除外煤炭資源指巴彥呼碩煤田之煤炭資源，已被SRK根據JORC守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發出之技術報告劃分為「未分類」類別。

附註：

1. 有關資料摘錄自SRK出具之技術報告，該公司曾對古爾班哈達煤礦之估計資源量進行獨立審閱。該技術報告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就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之一部份。
2. 有關資料摘錄自SRK出具之技術報告，該公司曾分別對黃花山煤礦及巴彥呼碩煤田之估計資源量進行獨立審閱。該技術報告構成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就本公司之非常重大收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刊發之通函之一部份。
3. 上述三個現有煤礦之估計資源量乃根據中國資源報告標準編製。根據各相關技術報告，倘SRK將該等資源估計量與JORC守則標準比較，各相關估計資源量將相當於根據JORC守則計算之推斷資源量。

黃花山煤礦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正式投產。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集團自煤礦業務錄得營業額約3,6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無)。

本集團正編備有關申請古爾班哈達煤礦之採礦許可證所需之文件。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或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遞呈申請文件。就巴彥呼碩煤田而言，預期本集團將於二零一零年進行勘探之最後階段。

由於黃花山煤礦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投產，於本期間開始為本集團貢獻收益及毛利，故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之分類虧損已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約14,1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之約5,700,000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約10,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6,400,000港元增加約59.4%。增加主要由於本期間運輸成本及佣金開支分別增加1,800,000港元及970,000港元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33,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4,300,000港元增加約131.5%。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以下原因導致：(i)購股權開支增加約6,800,000港元；(ii)薪金開支增加約2,900,000港元，以發展煤礦業務；及(iii)因本集團於本期間進行之潛在合併及收購活動令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2,100,000港元。

其他經營費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其他經營費用增加約527.3%至約6,900,000港元，去年同期則為約1,100,000港元。其他經營費用增加，主要因本期間內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虧損增加約7,300,000港元及撥回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約1,400,000港元所致。

財務成本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相比去年同期的約12,600,000港元減少約82.5%至約2,200,000港元。減幅主要由於本期間之其他貸款減少及去年下半年之可換股票據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現金流量及香港及中國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資金。本集團有現金及銀行結存約98,1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700,000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存大部份以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56,3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900,000港元)，其中約92.2%(二零零九年：89.3%)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其中約92.0%(二零零九年：88.3%)借貸按固定借貸利率計算利息。

此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約為382,5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5,8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股權比率(按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包括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相對總股權的比率計算)約為146.9%(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6.7%)。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4,6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600,000港元)及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41.6%(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6%)。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及借貸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相對較低，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所持有賬面值分別約為27,8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000,000港元)及4,7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抵押，作為本集團所獲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品。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或或然負債(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有790名僱員(二零零九年：798名僱員)。本集團與屬下僱員一直保持融洽工作關係，並致力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本集團薪酬福利制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定期加以檢討，亦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評估及行業慣例向僱員發放花紅及授予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前景及日後重大投資

本集團認為煤礦業務對本集團至為重要，因該業務令本集團進軍能源及天然資源業務，進入多元化及高增長發展階段。本集團對中國採煤業的前景感到樂觀，因為煤是中國能源供應之主要來源，本集團相信，由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發電業及其他行業於可見將來對煤炭之需求將繼續殷切。

蒙古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本集團協議以總代價1,439,100,000港元，收購蒙古科布多省的三處礦場(「蒙古收購事項」)。總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約12,3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ii)209,200,000港元以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支付；及(iii)最多約1,217,600,000港元以發行可換股票據支付。初步估計礦場的焦煤儲量不少於360,000,000噸。焦煤為優質煤，主要用於鋼鐵生產。隨著中國鋼鐵產量的增長，焦煤的需求量也持續增加，中國的焦煤產量不足以應付鋼鐵產業的需求。蒙古位於中國北方，焦煤品質優良，地理位置接近中國西北部新疆及內蒙古地區，有利於供應當地鋼鐵產業的需求。因此本集團的蒙古收購計劃符合本集團對於煤礦業務的經營發展策略。蒙古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在進行盡職審查程序及編製相應通函之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編製技術報告、估值報告及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蒙古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年二月三日、三月十七日及四月七日刊發的公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公佈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

貴州收購事項

於結算日後之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本集團簽訂一份總代價不多於8,889,100,000港元之收購協議(經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以收購景華投資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貴州目標公司」)在完成相關重組後將持有位於中國貴州省的八處礦場之採礦許可證，涉及無煙煤資源總量約為642,500,000噸(「貴州收購事項」)。總代價將以下列方式支付：(i)300,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ii)200,000,000港元以發行承兌票據支付；(iii)481,000,000港元以發行本公司新股支付；及(iv)最多7,908,100,000港元以發行可換股票據支付。貴州收購事項之賣方向本集團承諾，根據貴州收購事項之條款，貴州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純利不會少於人民幣170,000,000元及貴州目標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純利不會少於人民幣400,000,000元。貴州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正進行盡職審查程序及編製相應通函之內容，包括但不限於編製技術報告、估值報告及經擴大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有關貴州收購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年四月一日及八月二十日刊發之公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公佈有關貴州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資料。

鑒於全球對天然資源之需求日益殷切，加上蒙古收購事項及貴州收購事項催生之業務拓展良機，本集團認為，增加煤資源、豐富煤資源種類及提升其採煤業務之市場地位，勢必會進一步增強本集團之戰略價值。本集團亦預期，於完成貴州收購事項後，貴州目標公司將為本集團貢獻現金流量、收入及純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任何重大收購事項。

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

有關糾正先前期間的錯誤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4。

公司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例提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短倉，或根據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及短倉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或 短倉之數目 或應佔數目	身份			股權概約 百分比或應佔 百分比(%)
		受控法團權益	18歲以下子女 或配偶權益	實益擁有人	
余允抗(附註1)	1,479,821,872(L)	956,321,872(L)	14,500,000(L)	509,000,000(L)	30.75%
許奇鋒(附註2)	775,500,000(L)	767,500,000(L)	—	8,000,000(L)	16.83%
郭天覺	8,000,000(L)	—	—	8,000,000(L)	0.18%
林傑新	8,000,000(L)	—	—	8,000,000(L)	0.18%
林兆麟	6,000,000(L)	—	—	6,000,000(L)	0.14%
張憲民	6,000,000(L)	—	—	6,000,000(L)	0.14%
Mohammed Ibrahim Munshi	6,000,000(L)	—	—	6,000,000(L)	0.14%

(L) 長倉

附註：

1. Gol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Top Advance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45%。Top Advance Group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實益擁有50%，而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余允抗實益擁有。
2. 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分別由許奇鋒及Hui's K.K. Foundation Limited分別實益擁有38.95%及5.26%權益。Hui's K.K. Foundation Limited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擔保責任公司及並無股本。許奇鋒為Hui's K.K. Foundation Limited之註冊成員兼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例提述之登記冊之權益或短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中的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或短倉。

公司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及下文「購股權」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授出可透過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可取得利益之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致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購入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上記錄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或短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股份或相關 股份數目	身份			概約持股量
		實益擁有人	受控制 法團權益	18歲以下子女 或配偶權益	
Gombosuren Amgalanbat (附註5)	3,567,062,500(L)	—	3,567,062,500	—	75.76%
Wonder Return Limited (附註5)	3,567,062,500(L)	3,567,062,500	—	—	75.76%
何笑蘭(附註1)	1,479,821,872(L)	14,500,000	—	1,465,321,872	30.75%
鍾志成(附註2)	1,130,141,872(L)	173,820,000	956,321,872	—	23.48%
高文惠(附註3)	1,068,191,872(L)	111,870,000	956,321,872	—	22.19%
Gol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2)	956,321,872(L)	956,321,872	—	—	19.87%
Top Advance Group Limited(附註2及3)	956,321,872(L)	—	956,321,872	—	19.87%
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附註4)	767,500,000(L)	767,500,000	—	—	15.95%
阮元	530,000,000(L)	530,000,000	—	—	11.97%

L：長倉

附註：

- 何笑蘭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余允抗先生之配偶。
- Gold Dynasty Investments Limited全數已發行股本乃由(i)鍾志成先生實益擁有其全數已發行股本之Uniview Holdings Limited實益擁有55%；及(ii)Top Advance Group Limited實益擁有45%。
- Top Advance Group Limited全數已發行股本乃由(i)余允抗實益擁有其全數已發行股本之Strong Choice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實益擁有50%；及(ii)高文惠實益擁有50%。
- 有關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之詳細資料，已於本中期報告內「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披露。
- 該等股票由Wonder Return Limited(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持有。Wonder Return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由Gombosuren Amgalanbat實益擁有9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人士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上記錄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購股權

下表披露期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變動：

承授人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可行使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¹⁾	於期內 行使 ⁽²⁾	於期內 沒收				
(執行董事)									
余九抗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一日	-	22,000,000	-	-	22,000,000	22,000,0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0.6000港元
		-	22,000,000	-	-	22,000,000	22,000,000		0.4000港元
許奇鋒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一日	-	4,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0.6000港元
		-	4,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0.4000港元
郭天覺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一日	-	4,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0.6000港元
		-	4,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0.4000港元
林傑新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一日	-	4,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一日	0.6000港元
		-	4,000,000	-	-	4,000,000	4,000,000		0.4000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兆麟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七日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0.4000港元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0.6000港元
張惠民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七日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0.4000港元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0.6000港元
Mohammed Ibrahim Munshi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二十七日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0.4000港元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七日	0.6000港元
僱員	二零零六年 六月十九日	50,818,600	-	(3,920,000)	-	46,898,600	46,898,600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0.1016港元
	二零零七年 七月五日	3,300,000	-	-	-	3,300,000	2,200,000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六月十八日	0.7400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	-	-	3,000,000	3,0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4240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4240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3,000,000	-	-	-	3,000,000	-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6000港元

⁽¹⁾ 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之股份收市價為0.3950港元。

⁽²⁾ 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之股份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4615港元。

⁽³⁾ 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的公平值約為5,700,000港元。

公司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在公司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準。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大體上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的行為規範。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確保內部監控及法規遵行制度行之有效，並達致其對外財務報告之目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麟先生、張憲民先生及Mohammed Ibrahim Munshi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代表董事會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